

# 又是孙猴子，电影《齐天大圣》象山开机

## 翻拍经典如何避雷？业内这么说

5月14日，青年导演姜晓通执导，动作演员谢苗领衔主演的电影《齐天大圣》在象山开机。 “西游记”的故事家喻户晓，是绝对的国民级超级IP，但纵观近年围绕“孙悟空”的西游改编创作，往往引发业内和观众质疑。这次电影版《齐天大圣》有创新吗？翻拍这个超强IP有什么方法可以避雷？记者采访了业内人士和影迷，听听他们的建议。



### 观众说：西游IP改编不断，“泛滥”之后“累了”

作为《西游记》系列作品的绝对主角，悟空形象被不断演绎。从动画电影《大闹天宫》、86版《西游记》到《大话西游》，再到《大圣归来》《悟空传》等等。

2013年，周星驰执导拍摄的《西游·降魔篇》最终拿到12亿元的高票房，成为当年的票房冠军。有数据统计，截至2020年，全世界范围内至少有超过100部与“西游记”题材相关的影视剧，与“西游记”相关的IP一时间风头无两。可即便如此，不少观众却发现，对于中国观众来说，印象最深的寥寥几部。

80后谢奇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在我心目中，至今还没有创作能够超越六小龄童主演的电视剧《西游记》。我看着这个经典版本长大，现在陪着我的孩子一起看。”

宁波资深影迷晓楠认为，近年来国内对孙悟空这个大IP开发可以用“泛滥”形容，“上一部我看的西游题材是黄子韬和尹正版的《大话西游之爱你一万年》，5毛钱特效，剧情也很尴尬，豆瓣评分只有3.5分。”晓楠认为，如果拿不出有诚意的剧本和精心视效，那她认为影视人就没有必要再消费这个大IP了。

### 业内说：把握价值核心，勿忘文化传承

“西游”这个超级大IP改编如何避雷？宁波一家影院的宣传负责人盛女士表示，“西游”IP最大的优点和缺点都是观众基础太好，“观众对这个故事太熟悉，所以更需要在创作上下功夫。”她认为，改编“西游”需要挖掘符合当下观众文化需求的共通点，赋予作品时代精神，“虽然翻拍看起来比重新创作更容易，但也不能因此忽略剧本质量，胡编乱造更是要不得。创作是翻拍成戏的基础。”

宁波一家影视公司负责人吴先生认为，“有些导演选孙悟空的演员，只关心他身上的流量，这个是很可怕的。”他认为，纵观近几年针对孙悟空形象改编得较好的影视作品屈指可数，

“《西游记之大圣归来》是个特例，结合现代冒险故事和新的视觉技术，用动画的形式演绎出了一个自我救赎、找回初心的全新孙悟空形象。”

曾担任《鲲鹏与蝴蝶》等多部影视剧的制片人王先生表示，“对于热门IP的不断翻拍，观众更多的是担心情怀被毁。”他认为，很多失败的翻拍剧作仅仅只是借用了经典的外壳，原作的精神内核却全部丢掉了，“翻拍要把握住原著最具文化价值的核心，它可能是侠义精神，也可能是家国情怀，不要一味追寻商业考量而忽略了最重要的文化传承。”

记者 吴丹娜  
通讯员 吴宙洋 张陆沁

### 导演说：这次改编很谨慎，大圣“有血有肉”

5月14日，电影《齐天大圣》在象山举行开机仪式，影片由青年导演姜晓通执导，苏贵担任动作导演，动作演员谢苗饰演“孙悟空”。这部电影讲述孙悟空逃出五指山后带着被欺压的妖族兄弟们再闹天宫的故事。演员谢苗以功夫童星出道，这是谢苗第五次出演孙猴子。

电影一开机，有观众开始担心了，“这次的《齐天大圣》还能让观众眼前一亮吗？”导演姜晓通表示，“《西游记》故事在国民中有着天然的知名度，孙悟空

已经不仅是许多观众童年的回忆，更承载了丰富的人生思考。”也正因为如此，他们在改编这个超级IP上特别谨慎。

姜晓通透露，在新作中，他们将围绕孙悟空的自我牺牲、自我救赎展开创作，“以《西游记》为IP基础，打破以往西游题材的套路，塑造一个全新的、更有血有肉的齐天大圣形象。”而在整部电影的表现上则以喜剧方式处理深刻的人生问题，“众多西游经典人物都会悉数登场，相信热血对抗的场面会让观众笑中带泪。”

### 福彩开奖信息

福彩3D 第2020087期  
1 1 4  
15选5 第2020087期  
02 03 04 09 15  
七乐彩 第2020038期  
02 07 22 24 27 29 30 12

### 体彩开奖信息

6+1 第20037期  
4 5 9 5 7 3 0  
20选5 第20087期  
01 03 09 12 18  
排列5 第20086期  
9 7 2 5 0  
(均以公证开奖结果为准)

## 关于送达税务催告文书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四、三十五、五十四条的规定，现将相关税务催告文书公告如下：

序号	纳税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公告事项	文书名称	文号
1	奉化市荷欣服装厂	王荷飞	限期缴纳税费35293.97元及相关滞纳金，罚款35293.97元及相关加处罚款35293.97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1号
2	宁波华安堂能源有限公司	王堂坤	限期缴纳税款500000.00元及相关加处罚款500000.00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3号
3	宁波奉化利凡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郑佩校	限期缴纳税费170326.71元及相关滞纳金，罚款166981.18元及相关加处罚款166981.18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19)141-1号
4	宁波市鄞州超姿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陈志超	限期缴纳税款500000.00元及加处罚款500000.00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23号
5	宁波市鄞州藏林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胡藏	限期缴纳税费113686.78元、罚款500000.00元及相关滞纳金和加处罚款500000.00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7号、8号
6	宁波吻成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洪礼加	限期缴纳税费106889.73元、罚款500000.00元及相关滞纳金和加处罚款500000.00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21号
7	宁波鄞州罗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牛奎奎	限期缴纳税款500000.00元及加处罚款500000.00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22号
8	宁波仓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李来益	限期缴纳税款100000.00元及加处罚款100000.00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20号
9	宁波市海曙源耀服饰有限公司	胡定全	限期缴纳税费195015.7元、罚款44570.94元及相关滞纳金和加处罚款44570.94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19)122号
10	宁波市鄞州贤忠贸易有限公司	王贤忠	限期缴纳税款9868.02元及加处罚款9868.02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19)134号
11	宁波市鄞州豪展服饰有限公司	朱宗赞	追缴应缴税款37754.54元并按日加收滞纳金。追缴 罚款43282.88元及加处罚款43282.88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31号
12	宁波伟海博元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叶海峰	追缴500000.00元罚款及加处罚款500000.00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32号
13	宁波市海曙正羽针织有限公司	章爱丽	追缴应缴税款合计883115.77元并按日加收滞纳金。追缴罚款合计694971.84元及加处罚款694971.84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33号
14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诗军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洪诗军	追缴500000.00元罚款及加处罚款500000.00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34号
15	宁波鸿关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洪鸿辉	追缴200000.00元罚款及加处罚款200000.00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35号
16	宁波招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施福林	追缴应缴税款合计1178569.55元并按日加收滞纳金。追缴400000.00元罚款及加处罚款400000.00元。追缴应缴税款合计470259.62元并按日加收滞纳金。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36号
17	宁波庄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陈锦都	追缴500000.00元罚款及加处罚款500000.00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37号
18	宁波海曙区正仲勇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胡藏	追缴300000.00元罚款及加处罚款300000.00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38号
19	宁波嗣勇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曹勇	追缴应缴税款合计132838.63元并按日加收滞纳金。追缴500000.00元罚款及加处罚款500000.00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39号
20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锦润服饰厂	朱坚	追缴应缴税款合计19015.59元并按日加收滞纳金。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40号
21	宁波鄞州无限空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胡金平	追缴应缴税款合计30697.41元并按日加收滞纳金。追缴罚款15224.33元及加处罚款15224.33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41号
22	宁波市海曙凯腾服饰有限公司	孙美琴	追缴应缴税款合计649292.98元并按日加收滞纳金。追缴罚款509832.17元及加处罚款509832.17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42号
23	宁波来帮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姬庆国	追缴应缴税款合计35748.17元并按日加收滞纳金。追缴罚款合计20913.35元及相关加处罚款20913.35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43号
24	宁波市海曙凯达不锈钢制品厂	黄洪祥	限期缴纳税款198972.93元及加处罚款198972.93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19)128号
25	宁波市鄞州耀成服饰有限公司	王光丰	限期缴纳税款12908.14元、罚款35794.76元及加处罚款35794.76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24号
26	宁波海曙明永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黄日明	限期缴纳税款200000.00元及加处罚款200000.00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46号
27	宁波盛世竹源贸易有限公司	钱云	限期缴纳税款500000.00元及加处罚款500000.00元。	《催告书》	甬税稽一强催(2020)45号

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请公告所涉纳税人，自收到本催告之日起10日内，履行缴纳税务，逾期仍未履行义务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联系地址：宁波市鄞州区甬港南路106号，联系电话：87002177、87002092、87002095、87002098。

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  
2020年5月16日